

证券代码：832149

证券简称：利尔达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召开第四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鉴于自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上市作出决议已接近有效期限，延长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方案决议的有效期限，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有利于顺利推进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崔彦军、潘士远、杨柳勇  
2022年10月13日